



青衿組
·
散文類

總評 >

看到更深一點的東西

法爾索

今年青衿組散文類的來件數相對比較少，共計十一件，即使如此，我們仍看到十分多樣的切入點與表現手法，並不因為數量的寡少而顯得過於單調，這是相當令人寬慰的。

打狗鳳邑文學獎因為明列了「呈現具有大高雄特色的文學精神」的徵選宗旨，一直以來都有著相當濃厚的在地精神與鄉土情懷，是為一大特色。這點在散文類的參賽作品中尤其明顯，記遊式的、風土選介式的題材占有一定（有時甚至是多數）的比例，其實這樣的選題並不容易寫好。

無論抒情或論理，我們都希望能從文章裡看到更深一點的東西，可能是反省批判——不管對象為何——也可能是情感背後的激揚、積澱與澄清，而不單單是景物的描寫和名特產的介紹。那些令我們印象深刻的故鄉美景或美食，往往也讓書寫變得很難，我們忙著在字裡行間把它們一一羅列齊整，唯恐稍有不慎遺下明珠，卻忘了給「更深的東西」預留篇幅，難免流於走馬看花。

今年我們非常幸運，選到幾篇對土地、對城市充滿感情，卻不拘泥於選介形式的作品，也有在如此傳統的記遊題材當中，試圖寫出不同風貌的用心之作，兩者同樣令人歡喜不置。

然而，即使是出線的作品，普遍也都有錯字、贅（詞）句過多，未能妥善校稿等問題。競賽有其嚴酷的一面，題材的選擇、書寫的方式可以自由揮灑，不拘一格，愈有野心企圖，愈容易攫取評審的注目；但落實到技術層面的部分，如標點符號的使用、錯別字或闕漏字的勘校等，都應該以更審慎的態度來處理，才不致平白喪失分數，甚至與獎頂失之交臂。

平庸之城

張順華

我看到這城市的平庸。

毒辣的太陽侵襲著肌膚，燠熱的天氣似乎傾瀉出時代的氣焰，這可搭配著南國的熱情嗎？若用來解釋豔陽象徵居民濃烈的人情味，會不會太牽強？有人說，臺灣最美的風景是人。是的，我看到這片美麗的、恆久的、純粹的景致——以人堆砌而成的，平庸。

尋常的早晨，天空是略帶昏暗的藍，可惜我看不到，我坐在捷運車廂內，明亮、乾淨、舒適、便捷，所有精準且富含美感的形容詞被完整運用。年輕的大眾運輸系統，像隻在地底奔馳竄動的龍，乘載著學子、旅人以及那平庸的一群。只有少數車站是高架於天空的，大部分的時刻，我躲在龍肚裡，小心翼翼地，把自己推向這座城。

「你們家鄉有什麼特色？」曾經有人這麼問。我思索了一下，有什麼東西梗在喉嚨。好像沒什麼特色，我住在一個平庸之城，值得驕傲的大概是我們很有人情味吧。

我看著明亮的車廂，燈是鮮黃的，照著龍身，如月光

灑落一片皎潔無瑕；車廂外是黑漆漆的，從窗戶望去，投射回來的是自己偏執的猜想，猜想窗外的黑闇掩蓋了我最認知的城市，抑或城市的明亮違逆了生活的平庸。

乾淨的地板，整潔的座椅，銀得發亮的扶手。遊客們踏進車門，或站或坐，進入了整潔的空間。舒適，是種頗主觀的描述法，毫無參照係數與評量準則的用詞。坐在不擁擠的空間，躲在城市地底，頭頂吹送著冰冷而直接的冷氣風，那是舒適？見仁見智。

幾年前，捷運還未出現在平庸之城以前，我們搭公車，或坐在機車後座（甚至站在前踏板）。那時的公車上很擠，我們在上頭大肆的討論著某些人，現在都已是過氣的團體。還有，忘了坐在誰的後座，跑遍了那些外地旅客來平庸之城必遊的景點。我曾讚嘆著龍虎塔的氣勢雄偉，也賞玩過澄澈清湖的風光明媚，處處都為我平庸的童年增添了一抹繽紛色彩。那些交通工具，使我透過雙眼捕捉了市井之聲，捕捉自我對城市的連結，卻也捕捉不回青春的歲月。

「搭捷運不是更快速、便捷嗎？」烏雲說來就來，遮掩了南國豔陽，驟雨狂掃，遂有人這樣提議。我們離開苦等已久的公車站牌，走進捷運站。這座城的雨可淋不得，你們擔憂著禿頭。儘管現今公車上依舊滿載，機車騎士更是滿街跑，我也逐漸懂得使用各種交通工具。但有什麼東西卻不同於往昔了，是城市脫離了平庸了嗎？

捷運真的很便捷，我利用它上下學，不到三十分鐘，就到達離家數公里遠的學校。我回到尋常的早晨，發現便捷快速的又豈止交通工具而已？時尚女郎把頭髮縮起來，好不擋住她注視智慧型手機的視線。她可能正忙者打卡、切水果或拔蘑菇，纖纖玉指在光滑的螢幕上游移。疲憊的上班族拿出平板電腦，同樣滑動著他手裡的世界，以指腹摩擦，一下又一下勾勒出的宇宙。「好潮喔！」「很流行呦！」沒錯，跟不上潮流的就叫落伍，就叫平庸。遠處的、不被注意的、獨身的我默默地環顧了平庸之城，倏地震懾。會不會，只有我還稱它平庸，只有我對這城市的印象凝滯於平庸的一面。時代已逼著我的城市進入宏淵的湍急的潮流。

張愛玲曾寫到她在舊夢裡做著新的夢，我卻始終沉浸在庸俗的、土氣的舊夢裡，酸雨也滴不醒我。

有一句歌詞提到「海邊有個漂亮高英雄妹」。那是以外

地人的眼光看待這城市。我們都站在同一片土地，怎麼區別臺北的女孩和高雄的女孩？如果從穿著、髮型、口音、方言，甚至是平庸與否，我都無法區別出來。看來平庸之城也把我養得迂腐了。

其實這城市根本不平庸，你們開始反駁我。全球第一個加工出口區設置在此，人口第二多的直轄市，港口曾位居世界貨櫃吞吐量第三大港，辦過世界運動會。還有還有，你們繼續說著港都，彩虹般絢麗的歌功頌德，完全忽略了那些我所注意的平庸微小地帶。

頃刻間，我震懾了。一直以來，我習慣性地選擇相信，城市是貧乏的，充斥著櫛比鱗次的高樓大廈，沒有美景，只有庸庸碌碌的人群。原來我忽略了如此多的特色，屬於城市的美麗，而不自知。

是我自己選擇了平庸吧。

從前，我到獅甲去看舞獅的表演，那時的場面很熱鬧，看得我們拍手叫好，血液是沸騰的。那些年歲雖然不是封塵已久的往事，卻也不是如今時常回憶的深刻。今日，我們搭著捷運到獅甲，目的是去逛那間來自瑞典、有設計感的家具店。儘管現在舞獅還是存在的，我已經不存在那現場了，凝聚了豔陽下眾多熱情的現場。這才是所謂的平庸吧，都市化、商業化、工業化，甚至國際化，帶走

了對傳統文化的關注，也帶走了人心。

時尚女郎只關心她指尖裡微小的天堂，努力追趕上這世界這潮流。她還記得自己曾是別人筆下那個穿比基尼的、已被定位的平庸高雄妹嗎？上班族前往左營，可能就是要搭高鐵吧。他腋下夾著報紙，一手提著公事包，一手拿著手機，挺忙碌的。他會記得高鐵站旁的蓮池潭，自己曾經駐足、停留的那些年華？

我們跟隨時代向前走，但卻不再緬懷曾經飽覽的景致。定居在此已久，往日情懷都已是過眼雲煙，山光水景都已變成了柴米油鹽。被問起家鄉特色，卻含糊說不出口。若最美的風景只剩下人情味，雖然好，但是那也是平庸，是我們自己選擇的庸俗。那風景是以人堆砌而成的，但也是最缺乏文化的。最可哀的，是我們都已麻木了，竟然對這樣的平庸無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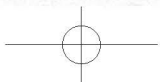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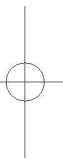
「我們順道去看舞獅吧！」我對他們說。不是矯俗干名，不是刻意保守傳統，是爲了再度捕捉青澀的時光。

「這是你們家鄉的特色？」又有人問了。還有更多呢，我答道。我細數著那些風光旖旎，我的青春拜訪過那些足跡，我的靈魂都還記得，回憶鮮明又模糊：蓮池潭、澄清湖、愛河畔；柴山、半屏山、佛光山；月世界、橋頭糖廠、英國領事館……這座城永遠像初戀情人一般環抱著

我，我也一直依偎摸索在令人驚豔的景致。

俄頃，雨停了下來，洗滌了我們遊走於城市的風塵僕僕後，天色明亮，喚醒了我。就好像捷運穿越半屏山，露出光彩的一片天，重見曙光。

平庸之城逐漸瓦解，但不是消失，它將以我們曾夢想的模式再現。我從舊夢裡醒過來，並鑿開了這座城市的切面，發掘了更多新鮮。



評語

胡淑雯

開篇第一段，僅僅一句話：我看到這城市的平庸。

有膽識。

在這個以「盛世」為名的徵文競賽中，以「平庸」切入正題，需要的不只是「寫作的勇氣」，還有「失敗的勇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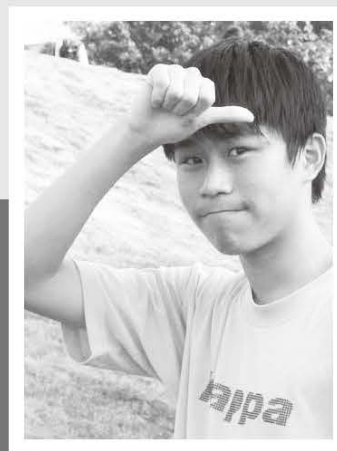
這篇文章，是「鄉土之愛」的另一種表達：正因為我認同高雄，所以，我不願意閃避她的問題；我直視她的缺陷，對一切充滿切身的羞恥感。——羞恥是因為我對她有責任，不是嗎？

這位年輕的寫作者，啟動細膩的觀察，思考什麼是「進步」、什麼是「文化」、人民的品格如何形塑一座城市的風土……而這樣的思索，重要的是過程而非結論。

張 順華

• 作者簡介 •

一九九四年生，臺灣高雄人，現就讀於高雄市立前鎮高中。



• 得獎感言 •

感謝我那充滿戲劇性卻又平凡不過的生活，成為寫作的原動力。謝謝評審肯定。

魚人

薛仲恆

從小就喜歡看哥哥在夜市撈魚。看哥哥拿著網子跟魚兒在謀對謀，等到魚兒成了甕中之鱉時，再小心翼翼的把水倒光，最後一鼓作氣把魚撈起來，連在旁的我都替哥哥捏一把冷汗。其實周遭的親朋好友都有教我撈魚的小撇步，也真的好幾次都想自己來玩看看，可是心裡總有一道高牆始終攀不過去，就是如果我連一隻魚都沒撈到，我一定會耿耿於懷。

那已經是好幾年前了，家裡的魚缸似乎遭人下蠱，已經所剩無幾了。有一個晚上，媽媽聽說有個夜市不錯，於是就帶我們去逛逛，然後走著走著，我跟我哥的目光又再次被撈魚的攤子所吸引。哥哥再次大顯身手，結果撈到三隻，我也滿懷喜悅的心情歡迎三隻新寵兒加入我們的家族，從此魚缸的風水也被大大的改變。

人家都說夜市撈的魚都活不久，可是這三隻好像是有靈性一樣，並沒有像流言蜚語說的那樣。不過時間久後，有兩隻已經修練得道先成仙去了。就在傷心地看著孤單的寡婦時，餘光發現有東西在水草裡蠢蠢欲動，仔細

看，發現是兩隻魚兒寶寶耶！原來那兩隻已經事先為牠的愛妻還有我留下慰藉，當下好像能些許體會當爸媽的那種喜悅感。其他的孔雀魚也陸續的產下許多小魚，比起之前冷清的魚缸，現在一待在魚缸面前就會注視許久。喜歡看著魚兒寶寶在水草叢間瞪大眼睛地看著這個一無所知的水世界，還有玻璃壁前被光線所扭曲的大人兒，或者東閃西閃的像在玩躲貓貓一樣，還有張開櫻桃小嘴啄木鳥般的輕啄魚食。

漸漸地，兩隻魚兒寶寶慢慢成長茁壯，也愈來愈像牠的爸媽們，三隻一身素白的魚鱗在五彩繽紛的孔雀魚中格外鶴立雞群，體型也算是孔雀魚眼中的巨人。我好像也可以體會到為什麼父母真的只希望孩子可以快快樂樂、平平安安的長大，這樣他們就滿足了。我也開始幫牠們母子取名字，然後跟牠們玩躲貓貓。先躲在暗處不讓牠們看到，然後再迅速的跑到魚缸前去嚇牠們，喜歡看牠們看到我出現，就一窩蜂的游到水面跟我打招呼，像是嬰兒聽到媽媽的脚步聲就會開始全力爬向媽媽的懷抱。我偶爾也會伸伸

手指去跟牠們做親密接觸，那種溼溼滑滑又帶點黏膩的魚鱗有種獨特的觸感，讓我愛不釋手。

我一直記得那天，那天我無時無刻都惦記著家裡，那天永遠抹滅不去。一如往常的早上起床，餵魚，或許是剛睡醒，意識依然朦朧一片，一大團的飼料就撲通一聲地墜入魚缸深淵，頓時清澈的水質像被倒入重金屬那樣，混濁不堪。我一時也慌了手腳不知道該怎麼辦，眼看上學就快要遲到了，其實是自己害怕被責罵，於是不敢說。就這樣出了門，無情的離去，留下了永遠無法彌補的後果。

等我回到家門時，我知道悲劇發生了，我看到媽媽在幫我收拾善後，準確地來說，應該是幫魚兒處理後事。看到魚缸的水色，我無法想像那是魚兒能住的家。有很多孔雀魚都死掉了，還有我一眼就看到兩隻母子的屍體靜靜的躺在那邊一動也不動，身上的魚鱗不再閃閃發亮，魚眼白地死不瞑目的看著我，我整個人都呆掉了，僅剩一隻弟弟還在水中靜靜的發出悲鳴，或許這時的水嘈起來會鹹鹹的，我想裡面是活下來的魚兒為牠們摯愛家人所流不停的淚水。那天晚上，我深深的記得，我坐在魚缸前哭了好久，好久。罪惡的是，如今我還是沒有說出實情來，是我的過失造成的，是我的膽怯還有懦弱害牠們死掉的。從那天起，我誓死保護剩下來的兩隻遺孤。

後來，牠變成了跟我最親密的生命，好多心裡話我會

偷偷的告訴牠，我知道牠是最守口如瓶的家人。我記得，在我去考基測的那天，我還求牠要保佑我，希望一切順利。牠也回應我的心願，當考我最不擅長的數學時，突然都知道怎麼算，猜也都猜對，也因此我考上不錯的學校。我相信牠一定是一隻有靈性的魚，在背後默默的守護我、幫助我，陪我度過小時候的美好時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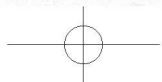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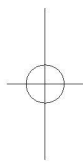
生命總有到盡頭的那一天，媽媽跟我說一隻魚能活那麼久也算是不容易了。慢慢地，當我出現在魚缸面前，牠只能有氣無力地勉強游到我的面前，慢慢地，牠不再那麼地活躍，有時會看到牠只能吃力的擺動牠的魚鰭，卻只在原地停滯不前。我知道這是什麼的前兆，我都知道，可是我騙自己說牠只是生病了，我天真的以為自己不要去面對、不去接受它，事實就不會發生。某一天的下午，牠安詳的走了。這樣也好，至少擺脫了痛苦，回到牠媽媽和哥哥的身邊了。

我哭了。人家說跟魚講話根本沒用，魚的記憶只有七秒鐘，牠不會對你產生感情，我才不相信。人家說當狗知道自己的生命快結束時，牠會去尋找一個沒有人找得到的地方然後死去，因為牠怕主人看到牠死掉的样子會難過，也不想讓任何人看到牠死掉的样子。魚缸就那麼大，結果在一座城堡擺飾後面的小角落發現了牠，頭是鑽進城堡的洞裡面，把整顆頭隱藏了起來，只露出身體與尾巴的

部分。我哭了，因為牠最後的體貼。瞳孔裡隱含了許多情愫，透過四目交接可以知道一個人在想什麼，我想牠是因爲怕我看到牠的眼睛會難過。至今，那個畫面還是深深的烙印在我的腦海裡。我記得，當我有困難時，或者心情不好時，我就會跟牠說說話，然後心情就好了。是牠，陪我度過那段生命中低潮的時光。謝謝你，再見了。

從此之後，我就把魚缸的主權授給了我爸爸，不再養魚了，偶爾倒倒飼料，偶爾看看新生命的到來，偶爾看看小淘氣鬼們在水中蠕動的樣子。當現在逛夜市發現有撈魚的攤位時，還是會忍不住停下來，看到有白色的魚時就會想說那隻是不是牠呢？還有哥哥撈魚，我在旁邊緊張的畫面就會浮現，當下真的會有一股衝動想去撈看看。不過一想到如果又要面對生離死別的話，我該怎麼辦？最後還是算了。

嘿！你們還記得我嗎？



評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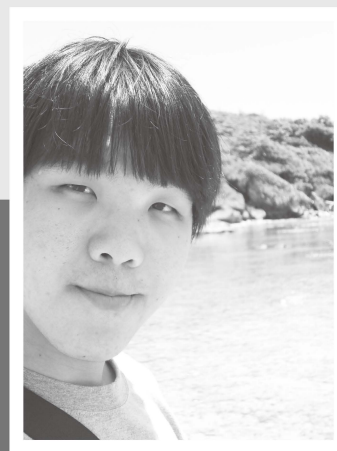
法爾索

〈魚人〉這篇文章乍看探討的是「死亡」，這使得它在參賽作品中十分顯眼。「死亡」對青春期的孩子而言是相當巨大的衝擊，身心正處於劇烈變動的慘綠少年們，在初次發現「死亡」竟是如此切身的當兒，會撞擊什麼樣的心靈火花，是這個題材最吸引人之處。可以說在每個人的心底，都有一部與生死初遇的交響詩。

但細讀之後，才發現〈魚人〉並未在生死離別上濃墨重彩，它真正的主題是情感。本文以自然而不做作的口語筆法，將人與魚之間相處的點滴娓娓道來，十分真摯；後半段金魚瀕死前的細節描述，可視為作者對於「面對死亡」的態度投射，渲染力十足，令人感動。

唯結尾的「嘿！你們還記得我嗎？」一句稍顯突兀，削弱了前面堆疊發酵的情緒，予人匆匆作結的倉促感，甚是可惜。若能處理得更完整一些，在我心目中〈魚人〉應該要有更高的評價。

薛 仲恆



• 作者簡介 •

臺南人，現在就讀高雄師範大學英文系二年級。從小就被媽媽強迫看課外書，但那時候很不喜歡，可是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好像就突然愛上了。喜歡文字在腦海裡碰撞出精采動人的篇章。

• 得獎感言 •

某天心血來潮想說來投個稿，反正暑假也不知道要做什麼，重點是還有優渥的獎金令我動心。就憑著一古腦兒，沒有想太多，就去做。聽到自己得獎那一瞬間，有點不敢置信，然後心境慢慢刮起漣漪。澎湃！

逐鹿圖書館

徐志丞

每到考季，圖書館總免不了一場爭戰。

距離圖書館開門前半個小時，廣場上早已擠滿了人，甚至溢到了馬路上，排隊的人群與車爭道。一列五彩繽紛的書包，也從門口延伸到馬路上，這列暫時代為排隊的書包好似氣派的長地毯，且仍不斷地加長再加長。

各方豪傑群聚於此，等著城門大開，便要領軍角逐天下，為自己的子民爭地，建國興邦。各路兵馬在這城關外各據一方，操演著各家兵法，彼此於心中相互較勁。嘈雜當中總會聽到各方對話，各種盤算不斷進行著。

一群國中生評估過天氣後說：「今天的太陽很大，我們如果坐西側的位子，中午過後會很熱，今天就坐東側吧！」

「二樓太安靜了，講話會被人瞪，而四樓期刊室又太吵了！我們坐三樓的雙人座好了，可是位子少又不好搶，我們排這麼後面，一定搶不到，叫學長幫忙好了！」一邊的兩個女孩打量情勢之後投靠他軍。

「今天人好多，我們人馬多，要占好幾桌。那你們從

南梯上去，我們從北梯。至於妳們幾位女生走後面，記得故意走慢一點，幫我們擋別人的路，拖延時間……」

「噓！你講小聲一點啦！都被別人聽到了！」

離開門的時間愈近，各方豪傑愈是緊張，剩下十分鐘時，大家各自提起書包，列成一隊。一群人站在不是很寬敞的台階上，有些站在階梯下的人，暗暗地鑽入人群與人群的縫隙，偷偷的一小步一小步往前移動，莫不希望可以鑽到最前頭似的。夏日的豔陽漸漸清醒，愈來愈躁動的人群不斷往前推擠，彼此氣息之近，令人感到極為不適，熱氣不停的向上蒸騰，汗水就快沸騰似的，圖書館的大門卻沒有因此融化，一如往常的冰冷。

各方人馬如百米選手屏氣等候槍聲響起，大門一開，隊伍便奮力一擁而入。由外頭看去，這座圖書館依然寧靜，內部卻是人海翻湧，乒乒乓乓，乒乒乓乓，各路兵馬正不斷奔逐著。不久，馬蹄聲似乎緩了下來，一切又回復寧靜。

兵荒馬亂中，跟著人群在狹窄的走道跑著，看到自己往

常坐的位子，馬上將手上外套一擲，就像插上戰旗一般，當爭得一席之地，身後的人只好跑向別的方向另覓座位。

這座寧靜圖書館，燃燒著一把又一把的青春烈火和年少輕狂。升學主義掛帥的時代，為面對課業難關，大家都只想爭一塊能好好讀書的淨土，不允許任何人干擾，只求坐擁一座屬於自己的城堡，默默充實自己。每到考季，圖書館便引來四方有抱負的青年角逐座位，為理想前進。

特別是在這寧靜又喧騰的時刻，總讓人很喜歡在這座迷宮遊走。一座座書架有規律或沒有規則的排列擺放，一條又一條的走道該選擇哪一條？走到底了是死路就折返，不知道往哪一條岔路走就多走幾次。穿梭於書架與書架之間，從一架又一架的書架看去，書與書的縫隙之間，矇矓地，被切割成一格格的影像，總讓人想看清楚這一幅幅的人生圖景，往前走幾步，往後走幾步，踮踮腳尖，蹲下身來，便能拼湊出來。走著走著，似乎讀盡多少人間事，從一道道的書牆，抽出一本書，亦翻看書冊，亦從架上書與書的縫隙端看現實。我尤其喜歡在傍晚觀賞這一幅幅的人生圖景，金黃色的夕陽透過落地窗照進來，穿過書架，穿過書縫，映照在一張張專注的神情上，認真的背影散發出光輝，使青春的意義更加深遠，更加光彩迷人。

五二〇 教育學

走過樓梯間，總會有人緊握著參考書相互討論著艱深習題。再一次走過樓梯間，問題似乎早已解開，這一回換成是更難解開的愛情習題、親子問題、師生問題、人生問題……當快要閉館的時候，才赫然發現有太多問題解決不完，倉促地把桌上未解完的習題收入書包帶回家。

一七〇 心理學

一個高中男生一直在圖書館門口徘徊，偷偷地把自己的包包放到隊伍前段，自以為沒有人發現。進了圖書館後，他奮力搶了一個在三樓較為隱密的雙人座，原來是為了能和女朋友一起讀書。到了中午，大家紛紛出外用餐去，他們仍留在圖書館裡，正當圖書管理員經過他們的座位時，停下腳步對他們嚷著：「你們在做什麼？這裡是圖書館耶！這位女同學可不可以請妳不要坐在男同學的大腿上？請妳下來坐好好嗎？」

一九〇 倫理學

在列隊的人群中，常常可以看見偉大的母親替自己的

小孩排隊，無聊的時候便和同學們聊天，問問他們是否跟自己的孩子同校？問問他們怎麼都這麼認真的常常自己來圖書館讀書？問問他們該怎麼讀數學和英文？問問他們有沒有補習？問問他們的父母為什麼都不用替他們操心？進了圖書館，媽媽就坐在孩子身邊一起讀書，督促著孩子要多喝水；看見孩子因為冷氣太冷而打噴嚏就要孩子穿上外套，甚至去把空調調高；順便幫孩子把英文雜誌上的單字一一的查出來，減少孩子查字典的時間，如此一來就有多一點時間讀其他科目；當孩子離開座位太久，還得要提醒孩子時間不多了，聯考馬上就到了，再加把勁好好努力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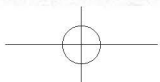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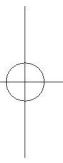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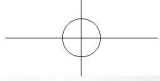
青春的烈火澆不熄，年少輕狂壓不住，即使在圖書館亦會擦出火花，圖書館是一個可以暫時和現實對抗與妥協的樂園，終究還是被發現了。爲了升學、爲了喘息、爲了愛情，圖書館似乎是一個能夠達成所有夢想的地方，究竟吸引了多少的青春年少？這座寧靜的圖書館真的沒有辦法關住這一把青春烈火，也壓不住年少的輕狂，幽靜的建築裡，上演著各種劇情，憑藉著圖書館的美名，大膽地在此高歌青春的美好。

陽光仍從天井不停流瀉著，我倚在欄杆旁，看著人群不停的來來往往。自從國中開始固定到這座圖書館念書，至今已六個年頭了。每逢考季，圖書館就有好幾個禮拜這麼有生氣，一切就如春夏秋冬一般不停循環，不停運

轉。而我好像就是天井下的小盆栽，在此受到滋養，逐漸茁壯，慢慢的開出花苞，直到結果花落的一天。能安穩穩讀書的日子似乎有限，能在圖書館悠閒沉浸的時光，也許不會像現在這麼的長。

我只知道自己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行，不知不覺地被細細刻劃了下來，正如圖書館裡的書冊，完完全全地被封存住了，儘管所作所爲多麼無知，隨著時日的遞進，書頁逐漸泛黃，卻仍被安放在那架上，等待著我們再借閱，等待著我們再去回味，等待著我們再去品讀——那一去不復返的青春。

等到我們這些青春年少經歷了人生階段，才會發現青春真的是一本太倉促的書，唯有這座圖書館能讓我們知道青春是怎麼樣的一個開始。



評語

劉芷好

年輕學子寫作最忌Mumum，由於生活經驗的不足，而將眼光與筆尖局限在自己的小情小愛上，或者模仿流行作家的筆觸……而這篇散文之所以獨樹一格，便在於作者將自己的眼光從自身拉開，觀察他者，又不貪心地企圖掌握過大的議題，也不在小故事上過分渲染，恰到好處地將圖書館眾生相的趣味寫出來。

作者巧妙地運用了「圖書分類法」來分類了這雙眼睛所看見的百態，那些片段如同一格一格的書架，將視野切片，而切片的品質端賴作者功力。本文選擇的視角幽默簡短又不流於說教，輕鬆又犀利地組合了這些作者眼光所及之處，文筆清新而不平淡，是評審們一致予以好評的作品；精準的觀察力與幽默筆鋒合而為一，讓這篇文章在這次參賽作品中格外出眾。

徐 志丞



• 作者簡介 •

出生於彰化縣溪湖鎮，在稻禾與韭菜田間長大，五歲遷至臺中烏日。現於高雄哈瑪星就學。

• 得獎感言 •

感謝我的父母與老師，還有「創閱」讀書寫作會的朋友們，支持我寫作至今。如今，我要將這個獎項獻予你們。

散文類決賽會議記錄

時間：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上午十一時

地點：高雄市文化局第一會議室

決賽委員：法爾索、胡淑雯、劉芷好（依姓名筆畫序）

列席：毛麗嵐、林美秀、田運良、林瑩華

會議記錄：郭漢辰

初選結果

委員們推舉胡淑雯擔任主席。

散文類共有十一件參賽，全數進入複審，由三位評審委員選出八篇作品進入決賽，作品票數如表列：

1票	2票	3票
〈交會〉（法爾索）	〈魚人〉（法爾索、胡淑雯）、 〈劉芷好、胡淑雯〉、〈故鄉·高雄〉（劉芷好、法爾索）、 〈逐鹿圖書館〉（劉芷好、胡淑雯）	〈平庸之城〉（劉芷好、法爾索、胡淑雯）、 〈五十三號公車〉（劉芷好、法爾索、胡淑雯）、 〈十八這年〉（劉芷好、法爾索、胡淑雯）

一票作品討論

〈交會〉

法爾索：我放棄。

二票作品討論

〈魚人〉

法爾索：我還滿喜歡這篇作品，但有些錯字贅字，在情感上還不錯，結局弱了一些。

胡淑雯：這篇散文凸顯年輕人第一次了解什麼是死亡，更了解生命竟如此脆弱，呈現出年輕人對生命的看法。雖不是很有深度哲學性的創作，但卻是很誠實地表達年輕世代對生命的回顧。我覺得這篇是很坦率的作品。

〈堀江，由舊到新〉

劉芷好：這篇很有見地，稍微有些囉唆的感覺，錯字、標

點符號都有些問題。我覺得文字不落俗套，又有在地風情。

胡淑雯：作品在錯字那麼多，標點符號如此混亂，敘述很雜亂的情況下，我卻選了它，原因是它提出獨特的觀點，表達老舊商圈逐漸沒落，被有生命力的新商圈取代，它以既是本地又是觀光客的觀點書寫，很有特殊性。

〈故鄉·高雄〉

劉正好：這篇我覺得比較普通，雖然文字很漂亮，也很有在地風情及故鄉情懷，整體來說卻沒有特殊的表現。

法爾索：這篇在文字技術層面相當不錯，沒有多餘文字，筆法相當精簡。但作品裡沒有深刻呈現故鄉寶來的變遷問題，情感真摯，但是內容可再加強。

〈逐鹿圖書館〉

劉正好：我用兩個字形容這篇就是「有趣」，文章編排方式也挺有意思，用圖書分類法的方式，書寫圖書館內人與人之間的感情，雖然和高雄的關係並不大，我很喜歡這篇。

胡淑雯：這篇作品它對應的是在地的普遍性。述說每個地

方都有圖書館，孩子在爭位子，但在爭取中卻出現問題。作者很有觀察力，會把視角移到自己之外的周遭去觀看，切入很大的主題，情感及主題上都很契合。

三票作品討論

〈平庸之城〉

法爾索：是參賽作品裡總體戰力最強的一篇，在初次看作品時，就把它放入OK的作品裡。我認為年輕人的參賽企圖心很容易被看穿。

胡淑雯：我先補充說一下對〈故鄉·高雄〉的看法，情感濃厚，文筆穩健，但是到最後他對既有政策歌頌，這對年輕人來說是致命缺點。不過我相信作品在情感上的誠懇，太希望故鄉盡快變好，最後卻流於官式文宣。

我認為〈平庸之城〉是所有作品裡最帶種的，最具有強大書寫勇氣，光憑這一點就應該被鼓勵。他對於故鄉的不確定感，是比較特別的地方，作者看待世界的角度，展現青春氣息的桀驁不馴。

劉正好：這篇作品桀驁不馴，讓我有好感，行文用字也極具創意。文章的不確定感可以更強烈，以作為全

文結尾或指引。這篇與〈故鄉·高雄〉相較，都從不同角度描寫高雄，情感都很真摯，好像一篇是在野黨，另一篇是執政黨。

胡淑雯：我覺得愛鄉土表現可以有兩種形式，像〈故鄉·高雄〉是大多數人可以接受的方式。另外一種愛鄉土，是認為故鄉不夠好而感到焦慮，甚至有些羞愧，這種是我們不習慣的愛鄉土。

〈五十三號公車〉

劉芷好：我喜歡文章的「切片感」，切片似的文字很對我胃口，它的角度是有趣的，但可惜的是稍微不夠利落，文章的勇氣及角度值得嘉獎。

法爾索：我覺得這篇文章的觀點有趣。但是文章在敘述的過程及鏡頭是飄移的，你沒辦法判斷，作者到底是要以五十三號公車作為視覺焦點，還是公車上的乘客作為主題，有時還出現若干旁白，變成了干擾。

胡淑雯：我選它是一篇有巧思的作品，但是敘述的位置及觀點不穩定，有時是公車的觀點，有時又是乘客的觀點。讓讀者在公車上看來去看，不知在觀看些什麼，就是少了一個我們稱之為觀點的東西。

〈十八這年〉

劉芷好：我覺得情感很真摯，很直接書寫親人的生離死別，與高雄沒有直接特別關係，文章的感情相當動人。在技巧上稍微囉唆一點，一直在重複相同的氣氛，全文也沒有提煉出核心主題。感情文字算是這次參賽作品裡比較優秀的篇章。

法爾索：看完這篇文章後，我很懷疑，高雄市有哪些地方的櫻花是開得如此燦爛，後來我認為文章描寫的地點不在高雄。作者的文筆很不錯，文字表現能力不錯，可是在處理親人死亡的議題上，沒有很細膩。

胡淑雯：這篇說的是十八歲那年，作者的爺爺過世父親重病，說生命裡的生離死別。任何抒寫親人的離開，都有情感上的感染力。只不過在每個人的生命裡，都會面對很多至親的亡故，此文沒有新的東西出現。

投票決議

評審進行決賽投票，選出分數高的前三名，名次愈高分數愈高，投票結果如表列：

〈逐鹿圖書館〉	〈故鄉·高雄〉	〈十八這年〉	〈五十二號公車〉	〈堀江，由舊到新〉	〈平庸之城〉	〈魚人〉	散文 評審
3					2	1	劉正好
1					3	2	法爾索
1					3	2	胡淑雯
5	0	0	0	0	8	5	得分
優選					評審獎	優選	獎項

評審共同決議：

首獎從缺。

評審獎一名：〈平庸之城〉，從缺一名。

優選兩名：〈魚人〉、〈逐鹿圖書館〉，從缺一名。

